

在全球范围内，数字货币和区块链技术已经成为了一个不可忽视的新兴领域，吸引了无数的投资者、创业者和开发者。作为一个国际金融中心和自由贸易港，香港对于数字货币行业也有着独特的地位和优势。然而，在这个充满机遇和挑战的领域，香港又是如何应对监管、保护投资者、促进创新和发展呢？本文将从以下几个方面进行分析：

- 香港对数字货币交易所的监管政策和牌照要求
- 香港允许与比特币和以太坊期货相关的ETF上市
- 香港在区块链和加密数字行业的监管策略和发展方向
- 香港正式发表《有关虚拟资产在港发展的政策宣言》

## 香港对数字货币交易所的监管政策和牌照要求

目前，各种加密货币交易所如雨后春笋般成长起来，想要在香港成为正规的交易所进行虚拟货币相关交易，根据香港证监会在2019年11月6日发出的《立场书》中规定，交易所须领有第1类（证券交易）和第7类（提供自动化交易服务）受规管活动牌照。

这意味着，只有那些符合以下条件的交易所才能获得牌照：

1. 只提供给专业投资者（即具备至少800万美元净资产或投资组合价值）
2. 不提供任何非证券型虚拟资产（即没有收益权或所有权）或衍生品
3. 采用集中式存储模式（即客户虚拟资产由平台保管）
4. 严格遵守打击洗钱及恐怖分子资金筹集、保护客户利益、确保市场公平性等相关法律法规

根据这些要求，在2020年12月18日，香港证监会向Osl Digital Securities Limited (OSL) 发出了首张加密货币牌照。OSL是亚洲最大且最多元化的数字资产平台之一，提供机构级别服务包括OTC、经纪、托管等。OSL表示将继续与香港证监会合作，在符合法律框架下推动数字资产行业向前发展。

## 香港允许与比特币和以太坊期货相关的ETF上市

除了对数字货币交易所进行监管，香港也在探索让更多的投资者能够通过其他方式参与数字货币市场。在2023年1月28日，香港证监会发布了《关于认可虚拟资产期货ETF的通函》，表示将允许与比特币和以太坊期货相关的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在香港上市。

这是一个重大的突破，因为这意味着香港成为了全球第一个允许与数字货币期货相关的ETF上市的地区。这将为投资者提供一个更加便捷、安全和合规的途径来分享数字货币行业的增长潜力。同时，这也将提升香港作为国际金融中心和创新中心的地位和竞争力。

根据通函，认可虚拟资产期货ETF必须满足以下要求：

1. 只能投资于美国商品期货交易委员会（CFTC）监管下并在美国公开交易的比特币或以太坊期货合约
2. 只能向专业投资者提供
3. 必须遵守严格的信息披露、风险管理、运营安全等规定
4. 必须通过第三方托管人保管客户资产

目前，已经有两只与比特币和以太坊期货相关的ETF在美国上市：ProShares Bitcoin Strategy ETF (BITO) 和 ProShares Ether Strategy ETF (ETHO)。这两只ETF都是由ProShares公司发行，并通过跟踪CME集团提供的比特币或以太坊期货合约来反映相应虚拟资产价格表现。根据ProShares公司官网数据显示，截至2023年3月15日，BITO和ETHO分别管理了约30亿美元和4亿美元的资产，并且自从2022年10月上市以来分别取得了约50%和80%的收益。

## 香港在区块链和加密数字行业的监管策略和发展方向

香港在区块链和加密数字行业的监管策略和发展方向是什么呢？根据相关报道，可以总结出以下几点：

1. 香港采用的是英美法系，奉行“法不禁止皆可为”的原则。这意味着在没有明确的法律规定之前，区块链和加密数字行业可以自由发展，但也要承担相应的风险和责任。
2. 香港证监会（SFC）是主要负责区块链和加密数字行业监管的机构。SFC在逐步探索和出台一些相对明确的监管措施，同时向公众提醒甚至警告加密货币市场的潜在投资风险。
3. SFC目前主要针对两类市场参与者进行监管：一类是提供虚拟资产交易服务（VATP）的运营商，另一类是投资虚拟资产或与虚拟资产相关产品（VAIP）的基金管理人。
4. 对于VATP运营商，SFC在2018年11月发布了《关于虚拟资产交易平台监管框架》。表示将对愿意接受其监管并只向专业投资者提供服务的VATP运营商进行许可和规范。SFC还表示将与香港特区政府合作，在适当时候推动立法，将所有VATP运营商纳入其监管范围。
5. 对于VAIP基金管理人，SFC在2018年11月发布了《关于基金管理人及分销

商涉及虚拟资产活动时应遵守之规定》，表示将对投资非认可虚拟资产超过10%或以任何方式涉及虚拟资产活动的基金管理人进行许可和规范。SFC还表示将对分销非认可VAIP产品给公众或专业投资者的分销商进行许可和规范。

6. SFC还在2020年3月发布了《关于证券化代币发行人、分销商及专业投资者应遵守之规定》，表示将对证券化代币（STO）发行人、分销商及专业投资者进行许可和规范。SFC指出STO通常属于证券性质，并受到现有证券法律法规的约束。

除了上述已经出台或即将出台的监管措施外，香港还有以下几个方面值得关注：

1. 香港正在积极推动中央银行数字货币（CBDC）研究和试验。香港金融管理局（HKMA）已经与中国央行、泰国央行、阿联酋央行等多个国家或地区合作开展CBDC项目，并取得了一些进展。
2. 香港正在探索建立跨境支付系统（BPS），以促进不同地区之间使用不同类型数字货币进行支付结算。BPS项目由HKMA牵头，并与中国央行、泰国央行等多个国家或地区合作开展。
3. 香港也在积极探索区块链技术在金融业的创新应用，尤其是在数字资产方面。香港有着国际金融中心的优势，拥有成熟的金融基础设施和法律制度，吸引了许多区块链和加密数字行业的企业和人才。香港还与内地、澳门、东盟等地区保持着紧密的经贸合作关系，有利于打造跨境数字资产金融生态。

## 香港正式发表《有关虚拟资产在港发展的政策宣言》

政策宣言的主要内容可以概括为以下几点：

1. 香港将建立一个全面、适当和有效的虚拟资产监管制度，包括对虚拟资产交易的平台、托管服务提供商、稳定币发行者和分布式账本技术服务提供商等进行许可和监督。
2. 香港将在符合国际标准和最佳实践的前提下，采取灵活和风险为本的监管方法，鼓励虚拟资产创新，并保护消费者、投资者和市场参与者的利益。
3. 香港将维持现有的“专业投资者”限制，即只允许具备相应财务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的专业投资者参与虚拟资产市场，以确保公众不会因缺乏相关知识或经验而遭受不必要的损失。
4. 香港将加强与内地、澳门大湾区以及其他国际伙伴在虚拟资产领域的合作交流，促进知识共享和最佳实践，并支持香港金融科技中心（HKFTC）在推动虚拟资产发展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香港特区政府在2020年11月发布了《2020年政策演说》，其中提出了“香港区块链宣言”，旨在促进区块链技术在公共服务和私营部门的应用，并支持本地区区块链社群和生态系统的发展。香港证监会（SFC）在2021年3月发布了《关于虚拟资产交易监管框架》修订版，其中明确了对虚拟资产交易平台（VATP）进行许可和规范的条件和要求，并扩大了VATP可以提供服务的对象范围，从只限专业投资者扩大到包括合格投资者。香港金融管理局（HKMA）在2021年5月发布了《关于中央银行数字货币（CBDC）零售型应用研究报告》，其中介绍了CBDC零售型应用可能涉及的技术架构、运营模式、风险管理等方面，并提出了一些政策考量和建议。

香港特区政府通过发布政策宣言，展示了对虚拟资产行业的支持和信心，同时也表明了对市场秩序、投资者保障和金融稳定的重视。香港将建立一个全面、适当和有效的虚拟资产监管制度，以应对虚拟资产市场的快速发展和多样化。香港将在符合国际标准和最佳实践的前提下，采取灵活和风险为本的监管方法，鼓励虚拟资产创新，并保护消费者、投资者和市场参与者的利益。香港将维持现有的“专业投资者”限制，以确保公众不会因缺乏相关知识或经验而遭受不必要的损失。香港将加强与内地、澳门大湾区以及其他国际伙伴在虚拟资产领域的合作交流，促进知识共享和最佳实践，并支持香港金融科技中心（HKFTC）在推动虚拟资产发展方面发挥重要作用。通过这些措施，香港将继续发挥其国际金融中心的优势，与各方合作推动虚拟资产的创新和发展，为未来的金融科技领域开辟新的机遇。

综上所述，香港在区块链和加密数字行业有着良好的基础和条件，也面临着一些机遇和挑战。如果香港能够把握时机，制定合理的政策，并与内地及其他国家或地区合作共赢，那么香港有望成为国际数字资产金融中心之一。